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西飞　公告编号:2025-050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财务”）预计发生如下金融业务:在航空工业财务日最高存款限额不超过300亿元,存款年利率范围预计为0.15%－3.02%;航空工业财务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的可循环使用的贷款额度不超过160亿元,贷款年利率预计为2%－2.72%;航空工业财务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25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鉴于航空工业财务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额度的议案》。在审议和表决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韩小军先生、董克功先生、陈伟光先生、楚海涛先生和田维军先生回避表决,由4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也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10号艾维克大厦8、16、17和18层整层（01-08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10号艾维克大厦8、16、17和18层整层（01-08号）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10号艾维克大厦8、16、17和18层整层（01-08号）

法定代表人:周春华

注册资本:395,138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262,93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6.54%;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额111,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16%;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14,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64%;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6,5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6%。

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历史沿革

航空工业财务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登记注册,具有企业法人地位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航空工业财务是在原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和原贵州航空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组基础上,由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12家成员单位共同出资组建,于2007年4月正式成立。后经四次增资及股权变更,现有注册资金395,138万元人民币,股东单位4家,分别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三）经营状况

航空工业财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良好。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0,188,077,296.07	156,524,664,636.74
所有者权益总额	13,142,016,771.93	13,353,249,521.53
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余额	195,619,476,367.19	141,589,851,820.24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总收入	3,759,124,577.97	1,047,257,256.26
利润总额	1,169,891,246.12	934,569,013.66
净利润	864,468,508.31	701,969,368.24

（四）关联关系

鉴于航空工业财务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五）履约能力分析

航空工业财务经营状况良好,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内控制度和流程开展,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航空工业财务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航空工业财务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履约能力良好。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航空工业财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2026年度金融业务额度预计情况

公司预计2026年度拟与航空工业财务发生的金融业务额度情况如下:

（一）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航空工业财务日最高存款限额不超过300亿元,存款年利率范围预计为0.15%－3.02%。

（二）预计2026年度航空工业财务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的可循环使用的贷款额度不超过160亿元,贷款年利率预计为2%－2.72%。

（三）预计2026年度航空工业财务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25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航空工业财务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及一般商业银行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该种类存款服务时的利率;同时,也不低于航空工业财务吸收航空工业其他各成员单位该种类存款时的利率。

航空工业财务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贷款服务的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限,亦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同时,也不高于航空工业财务向任何与公司同等信用级别的第三方发放同种类贷款时所确定的利率。

航空工业财务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各项结算服务收取的费用,不高于同期向任何同等信用级别的第三方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亦应不高于同期任何第三方就同信用级别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航空工业财务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其他服务所收取的费用,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服务规定应收取的费用上限,亦不高于任何第三方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同种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同时,也不高于航空工业财务向任何与公司同等信用级别的第三方提供该类型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航空工业财务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航空工业财务的关联交易是为了发挥资金规模效益,加速资金周转,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运作效率。航空工业财务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是航空工业成员单位的结算中心,并在西安地区设立了分支机构。作为公司重要的长期金融合作伙伴,航空工业财务为公司提供了多元化、多维度、高效低成本的金融支持,有利于公司合理利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

公司与航空工业财务的合作,有利于公司资金周转的稳定性,有效降低资金成本和费用,提高了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必要的保障。航空工业财务与公司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拓展其业务,促进自身发展,提高资金运作效率。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在航空工业财务的存款余额为665,306.05万元,贷款余额为14,000.00万元,使用银行授信额度61,722.43万元,取得利息收入11,540.93万元;支付利息支出1,068.61万元。

八、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西飞　公告编号:2025-047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11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安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安刚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安刚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安刚先生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的原定任期到期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安刚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安刚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安刚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备查文件

安刚先生《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西飞　公告编号:2025-048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小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周全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同意上述提名,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

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单位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3,035,100,402元。

在审议和表决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韩小军先生、董克功先生、陈伟光先生、楚海涛先生和田维军先生需回避表决,由4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三）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额度的议案》

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财务”）预计发生如下金融业务:

1.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航空工业财务日最高存款限额不超过300亿元,存款年利率范围预计为0.15%－3.02%;

2.航空工业财务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的可循环使用的贷款额度不超过160亿元,贷款年利率预计为2%－2.72%;

3. 航空工业财务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25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在审议和表决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韩小军先生、董克功先生、陈伟光先生、楚海涛先生和田维军先生回避表决,由4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额度的公告》）

（四）批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附件:周全先生基本情况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周全先生基本情况

周全,男,1970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1992年7月参加工作,高级会计师。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会计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二部部长、计划财务部副部长,中航长沙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副所长、总会计师。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工作一办成员。

截至目前,周全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西飞　公告编号:2025-049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6年度与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及其所属单位全年累计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进行了预计,预计总金额为23,035,100,402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如下: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在审议和表决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韩小军先生、董克功先生、陈伟光先生、楚海涛先生和田维军先生回避表决,由4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西安飞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1-9月已发生金额
销售产品与提供服务	航空工业及其所属单位	销售产品与提供服务	见第三部分第（一）款	1,306,643,500	814,914,494
采购产品与 接受服务	航空工业及其所属单位	采购产品与接受服务	见第三部分第（一）款	21,637,064,289	12,758,348,183
向关联人租赁资产	航空工业及其所属单位	租赁资产	见第三部分第（一）款	17,539,509	8,692,891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航空工业及其所属单位	出租资产	见第三部分第（一）款	74,853,134	41,632,949
合计				23,035,100,402	13,623,588,517

注:上述2025年1-9月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数据尚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介绍

关联人名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福波

注册资本:640亿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5732K

经营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船舶的技术开发、销售;工程装备技术开发;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里甲5号院19号楼

航空工业控制关系如下图:

（二）关联关系

航空工业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航空工业及其所属单位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处于良好状态,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航空工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市场一般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其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如下:

1. 交易项目有国家定价的,执行国家价格;有国家指导价格的,参照国家指导价格;

2. 交易项目无国家定价和国家指导价格的,执行市场价格;

3. 交易项目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协商定价;

4. 提供服务方向接受服务方收取之服务费用,在同等条件下,应不高于提供服务方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收取之服务费用。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鉴于公司关联交易协议涉及多家企业,根据本次预计交易情况,后续公司将与航空工业及其所属单位依据交易双方已签订的框架协议与实际生产经营需要,经平等协商后及时签署具体执行合同。

上述关联交易的实施,有效提高了公司及相关关联方的生产经营效率,且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公开,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发挥公司及相关关联方的技术与专业化优势,有利于公司及相关关联方现有生产设施、服务能力的充分利用,使生产、服务资源得到优化配置与使用。通过上述关联交易的实施,有效提高了公司及相关关联方的生产经营效率,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西飞　公告编号:2025-051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2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2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西安空地勤保障中心第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关于选举赵安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关于选举周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预计2026年度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2025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和《关于预计2026年度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额度的公告》。

（三）本次股东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

（四）上述议案2和议案3涉及关联交易,在表决上述议案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五）上述议案将对中小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股东是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未达到百分之五,且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3日和2025年12月24日

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14:00-18:00

（三）登记地点: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中航西飞证券与资本管理部

（四）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在2025年12月24日下午18: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　玮、庄金涛

联系电话:029-86846067、029-86847333

传真号码:029-86846031

电子邮箱:zhf000768@avic.com

通讯地址: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中航西飞证券与资本管理部

邮政编码:710089

（六）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768

（二）投票简称:西飞投票

（三）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位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四）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下午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关于选举赵安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周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议案	√			
3.00	关于预计2026年度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额度的议案	√			

注:1.对于累积投票议案,本次临时股东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为在投给该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中填报投给某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位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2.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临时股东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不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4.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会结束时。

5.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233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步长药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药妆”）、山东步长鼎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鼎晟”）和山东步长传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传方”）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拟对法定代表人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9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65）。

近日,步长药妆、步长鼎晟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莱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1、名称:山东步长药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功铭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4年05月16日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鹏泉街道鲁中东大街79号大桥小区5幢西109号10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名称:山东步长鼎晟药业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涛

注册资本: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5年01月09日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鹏泉街道鲁中东大街79号大桥小区5幢西109号201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23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为促进业务发展,实现产业及科研的优势互补,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华派”）拟与合肥科医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合肥科赛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200万元,浙江华派出资22.2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13）。

近日,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南京科医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可

注册资本:2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5年12月12日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龙山南路141号化学之光B座812-16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23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25年10月29日,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增资济南步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济南步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晟源医疗”）其他股东按照现有持股比例,按1元/股的价格以现金方式向步长晟源医疗合计增资3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步长晟源医疗的注册资本将由1,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300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04）。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与有关各方正式签署了《关于济南步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关于济南步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增资协议:

1、协议主体

甲方: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以下乙方各成员合称“乙方”）

乙方一:谢继辉

乙方二:刁海龙

乙方三:纪振霞

乙方四:王春利

乙方五:徐伟

丙方:济南步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以上各方合称“各方”,单称“一方”。

2、增资

（1）截至2025年9月30日,丙方总资产为651.17万元,总负债为73.71万元,净资产为577.46万元。以丙方净资产值为基础并经各方友好协商,甲方、乙方各成员按照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按1元/股的价格认购丙方3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即甲方出资270万元认购丙方27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乙方一出资12万元认购丙方1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乙方二出资9万元认购丙方9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乙方三出资3万元认购丙方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乙方四出资3万元认购丙方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乙方五出资3万元认购丙方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本次增资完成后,丙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步长制药	1170	货币	90
2	谢继辉	52	货币	4
3	刁海龙	39	货币	3
4	纪振